

采购需求书

项目名称：佛山一中教育集团海丰县彭湃中学（25.10-25.12）零星修

缮项目预、结算审核服务

业主单位：海丰县彭湃中学

日期：2026年3月31日

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需求说明
1	采购项目名称	佛山一中教育集团海丰县彭湃中学 (25.10-25.12)零星修缮项目预、结算审核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海丰县彭湃中学 地址：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海城镇五坡岭 联系人：马鸿东 联系电话：18934189877
3	项目概况	校园部分设施因长期使用出现不同程度损坏，影响校园美观与正常教学秩序。需及时对校园基础设施进行修缮，包括校舍、宿舍建筑物及构筑物的天花、墙面、地面局部修缮，给排水修补，强弱电设备设施维修维护，场地和设备设施（如水电设施、体育设施、教学设备等）维护及修缮，简易隔断、门窗等日常基建修缮作业、厕所抽粪等项目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服务内容：为该项目提供预、结算审核服务，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

		2. 服务要求：若采购人现场提出协助配合的需求，中选的服务单位在接到通知后，需及时抵达现场，按要求完成预、结算审核相关的协助配合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履行地点：海丰县彭湃中学。 2. 履约方式：按合同约定的范围、质量、时间、形式完成预、结算审核服务工作；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报价区间：3000-4000 元 3. 计价标准：工程造价咨询费用依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函》（粤建计函[2011] 742 号）及计价范围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		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 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(1)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(2)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。 (3)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